

四、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营业执照副本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2025年9月完税缴费凭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稅 证 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No. 341135251000029726</p> <p>填发日期: 2025年 10月 1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p> <p>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00MA3X9AQ39Q 纳税人名称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p> <p>原凭证号 税 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p> <tr><td>341136251000036388</td><td>城市维护建设税</td><td>县城、镇</td><td>2025-09-01 至 2025-09-30</td><td>2025-10-15</td><td>14,477.05</td></tr> <tr><td>341136251000036388</td><td>地方教育附加</td><td>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td><td>2025-09-01 至 2025-09-30</td><td>2025-10-15</td><td>5,790.82</td></tr> <tr><td>341136251000036388</td><td>教育费附加</td><td>增值税教育费附加</td><td>2025-09-01 至 2025-09-30</td><td>2025-10-15</td><td>8,686.23</td></tr> <tr><td>341136251000036388</td><td>增值税</td><td>建筑服务</td><td>2025-09-01 至 2025-09-30</td><td>2025-10-15</td><td>289,540.97</td></tr> <tr><td>金额合计</td><td colspan="3">(大写) 人民币叁拾壹万捌仟肆佰玖拾伍元零柒分</td><td colspan="2">¥318495.07</td></tr> <tr><td colspan="2"></td><td>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td><td colspan="3">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马山口税务分局</td></tr> <tr><td col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妥善保管</td></tr>						3411362510000363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15	14,477.05	34113625100003638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15	5,790.82	34113625100003638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15	8,686.23	341136251000036388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15	289,540.97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壹万捌仟肆佰玖拾伍元零柒分			¥318495.07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马山口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3411362510000363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15	14,477.05																																										
34113625100003638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15	5,790.82																																										
34113625100003638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15	8,686.23																																										
341136251000036388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15	289,540.97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壹万捌仟肆佰玖拾伍元零柒分			¥318495.07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马山口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2025年10月完税缴费凭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No. 341135251100039302</p> <p>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1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p> <p>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00MA3X9AQ39Q 纳税人名称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p> <p>原凭证号 税 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p> <tr><td>341136251100026999</td><td>城市维护建设税</td><td>县城、镇</td><td>2025-10-01 至 2025-10-31</td><td>2025-11-17</td><td>9,110.30</td></tr> <tr><td>341136251100026999</td><td>地方教育附加</td><td>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td><td>2025-10-01 至 2025-10-31</td><td>2025-11-17</td><td>3,644.12</td></tr> <tr><td>341136251100026999</td><td>教育费附加</td><td>增值税教育费附加</td><td>2025-10-01 至 2025-10-31</td><td>2025-11-17</td><td>5,466.18</td></tr> <tr><td>341136251100026999</td><td>增值税</td><td>建筑服务</td><td>2025-10-01 至 2025-10-31</td><td>2025-11-17</td><td>182,205.93</td></tr> <tr><td>金额合计</td><td colspan="3">(大写) 人民币贰拾万零肆佰贰拾陆元伍角叁分</td><td colspan="2">¥200426.53</td></tr> <tr><td colspan="2"></td><td>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td><td colspan="3">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马山口税务分局</td></tr> <tr><td col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妥善保管</td></tr>						3411362511000269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9,110.30	341136251100026999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3,644.12	34113625110002699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5,466.18	341136251100026999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182,205.9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拾万零肆佰贰拾陆元伍角叁分			¥200426.53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马山口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3411362511000269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9,110.30																																										
341136251100026999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3,644.12																																										
34113625110002699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5,466.18																																										
341136251100026999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182,205.9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拾万零肆佰贰拾陆元伍角叁分			¥200426.53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马山口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2025年11月完税缴费凭证

		中华人 民共 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41135251200026814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00MA3X9AQ39Q		纳税人名称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3411362512000307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5-11-01 至 2025-11-30	2025-12-15	10,391.04
341136251200030720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1-01 至 2025-11-30	2025-12-15	4,156.42
34113625120003072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1-01 至 2025-11-30	2025-12-15	6,234.62
341136251200030720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11-01 至 2025-11-30	2025-12-15	207,820.7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拾贰万捌仟陆佰零贰元捌角柒分				¥22860.87	
 (盖章)		填 票 人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马山口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2025年9月社保缴费凭证

中华人 民共 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50900006605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9月 10日 税务机关: 马山口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00MA3X9AQ39Q		纳税人名称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090005193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10	29,952.00
44113625090005193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10	14,976.00
44113625090005193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10	1,310.40
44113625090005193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10	561.60
44113625090005193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10	973.4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万柒仟柒佰柒拾叁元肆角肆分				¥47,773.4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湍东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325900681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 民共 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50900006606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9月 10日 税务机关: 马山口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00MA3X9AQ39Q		纳税人名称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090005193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10	15,912.00
44113625090005193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09-10	3,744.0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玖仟陆佰伍拾陆元整				¥19,656.0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湍东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325543441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2025年10月社保缴费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5年 10月 23日 No.441005251000423346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 马山口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91411700MA3X9AQ39Q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00005469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3	14,664.00
44113625100060010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3	11.70
44113625100005469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3	15,580.50
44113625100005469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3	3,666.00
44113625100060010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3	20.2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万叁仟玖佰肆拾贰元肆角捌分			¥33,942.48	
		填票人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湍东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325543441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5年 10月 23日 No.441005251000423347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 马山口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91411700MA3X9AQ39Q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00005469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3	29,328.00
44113625100005469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3	1,283.10
44113625100005469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3	549.90
44113625100005469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3	953.1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万贰仟壹佰壹拾肆元壹角陆分			¥32,114.16	
		填票人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湍东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325900681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2025年11月完税缴费凭证

		中华人 民共 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51100514827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 马山口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17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00MA3X9AQ39Q		纳税人名称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10050375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7	14,976.00
44113625110050375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7	1,310.40
44113625110050375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7	561.60
44113625110050375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7	973.44
44113625110050375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7	29,952.0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万柒仟柒佰柒拾叁元肆角肆分			¥47,773.44	
		填票人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湍东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325900681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 民共 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51100514828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 马山口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17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00MA3X9AQ39Q		纳税人名称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10050375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7	15,912.00
44113625110050375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7	3,744.0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玖仟陆佰伍拾陆元整			¥19,656.00	
		填票人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内乡县税务局湍东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325543441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审计或财务报告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 提供本单位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024 年审计报告

河南丰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编码：豫 25E9DLFOBS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2024 年

目 录

- 一、 审计报告
- 二、 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 三、 现金流量表
-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五、 财务报表附注
- 六、 财务情况说明书



河南丰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郑州

4101054532600

审计报告

豫丰宇审字【2025】02006号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盛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财务报表附注以及财务情况说明书。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豫25E9DLF088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河南丰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丰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郑州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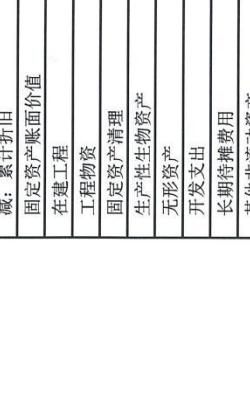
制

单

位

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08,373.27	1,911,191.77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	33	
短期投资	3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	34	
应收票据	4 1,325.00	1,275,989.44	10,465,330.40	应付账款	35	42,838,656.20	
应收账款	5 161,765,923.98	114,677,923.36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	36	26,201,321.52
预付款项	6 19,915,601.36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	37	29,104,156.98
应收股利	7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	38	
应收利息	8		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	39	1,014,133.94
其他应收款	9 25,292,101.43	4,280,231.96	应付利润		应付利润	40	11,199.15
存货	10		其他应付款	10,105.54	其他应付款	41	
其中：原材料	11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2	20,911,000.23
在产品	12		流动负债合计		流动负债合计	43	17,139,126.75
库存商品	13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44	90,965,111.89
周转材料	14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45	46,254,482.88
其他流动资产	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46	6,341,864.97
流动资产合计	16 208,457,989.48	131,334,677.49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	47	
非流动资产：	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8	
长期债券投资	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	
长期股权投资	19		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0	4,055,979.93
固定资产原价	20 2,544,596.65	2,297,551.63				51	6,341,864.97
减：累计折旧	21 1,870,568.09	1,381,555.62				52	52,596,447.8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2 674,028.56	915,996.01				53	
在建工程	23					54	
工程物资	24					55	
固定资产清理	25					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7	
无形资产	27		实收资本（或股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	
开发支出	28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	59	95,623,525.66
长期待摊费用	29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60	60,762,742.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	61	2,055,499.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 674,028.56	915,996.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2	2,250,242.79
资产总计	32 209,132,018.04	132,250,673.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	16,641,340.59
							79,654,325.65
							132,250,673.50
							132,250,673.5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利润表

2024年

编制单位: 鑫发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	125,573,786.11	135,391,718.02
减: 营业成本	2	112,637,868.22	120,447,334.28
税金及附加	3	326,255.25	174,740.56
其中: 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销售费用	11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10,601,245.61	12,509,434.68
其中: 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研究费用	17	6,291,658.37	5,589,360.82
财务费用	18	110,003.96	74,003.61
其中: 利息费用 (收入以“-”号填列)	19	99,897.75	63,837.11
加: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1	1,898,413.07	2,186,204.89
加: 营业外收入	22	26,109.82	84,025.32
其中: 政府补助	23		
减: 营业外支出	24	413,245.82	5,963.85
其中: 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1,511,277.07	2,264,266.36
减: 所得税费用	31	212,985.74	86,911.86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1,298,291.33	2,177,354.5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少玲



现金流量表

2024年

编制单位: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6,073,931.74	105,987,815.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41,591,081.26	27,105,86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137,665,013.00	133,093,684.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99,852,221.52	163,927,675.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3,392,267.51	1,939,150.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3,858,236.83	3,754,803.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64,492,297.11	7,434,645.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171,595,022.97	177,056,27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3,930,009.97	-43,962,590.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247,045.02	30,973.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247,045.02	30,97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47,045.02	-30,973.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34,860,783.39	45,275,813.2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4,055,979.93	3,117,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38,916,763.32	48,392,813.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6,341,864.97	3,897,480.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00,661.86	75,422.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6,442,526.83	3,972,902.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32,474,236.49	44,419,910.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702,818.50	426,346.4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7	1,911,191.77	1,484,845.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08,373.27	1,911,191.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

编制单位: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单位: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762,742.27	-	2,250,242.79	16,641,340.59	79,654,225.65	15,486,929.00	2,393,638.34	13,283,530.32	31,164,097.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25,000.00 ⁸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762,742.27	-	2,250,242.79	16,641,340.59	79,654,225.65	15,486,929.00	2,393,638.34	13,283,530.32	31,164,097.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860,783.39	-	-194,743.70	-209,439.12	34,456,605.57	45,275,813.27	-326,603.18	2,503,957.68	47,453,167.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8,291.33	1,298,291.33			2,177,354.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860,783.39	-	-	-	34,860,783.39	45,275,813.27	-	-	45,275,813.2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4,860,783.39	-			34,860,783.39	45,275,813.27			45,275,813.2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194,743.70	194,743.70			-326,603.18	326,603.18	-
1.提取盈余公积			-194,743.70	194,743.70			-326,603.18	326,603.18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导致的转换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5,623,523.66	-	2,055,499.09	16,431,901.47	114,110,226.22	60,762,742.27	-	2,250,242.79	16,641,340.59
									79,654,325.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

计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南阳市内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6年04月22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00MA3X9AQ39Q;法定代表人:孙宝奇,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零陆拾万圆整;2024年2月21日,办公地址由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宝天曼大道1号,变更为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马山口镇府前街2号;经营范围: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机电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凿井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输变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河湖整治工程,特种工程,土石方工程,土地整理工程,通讯工程施工,空气净化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管道安装工程,建筑机械设备租赁,金属门窗安装,房屋拆除服务,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桥梁工程,电力设备的承装、承修、承试,石油化工工厂生产设施、设备的施工与安装,矿山工程(不含爆破作业),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公路管理与养护,劳务施工;温室大棚施工,体育场设施工程,建筑材料批发、销售;集装箱房销售、租赁;森林抚育、荒山造林;环保设备、仪器仪表、机动车尾气遥测设备销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

1、编制基础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2011年10月18日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执行财政部2011年10月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记账基础及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除有特殊说明外，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五)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业务，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基准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年末将外币账户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外币折合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分析计入当期损益或有关资产项目。

(六)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短期投资，应当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2、在短期投资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分期付息、一次还本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应当计入投资收益。

3、出售短期投资，出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应当计入投资收益。

(八) 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损失的确认：

- (1) 债务人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被撤销，或者被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其清算财产不足清偿的。
- (2) 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的。
- (3) 债务人逾期 3 年以上未清偿，且确凿证据证明已无力清偿债务的。
- (4) 与债务人达成债务重组协议或法院批准破产重整计划后，无法追偿的。
- (5) 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收回的。
- (6) 其他情况导致无法收回的。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应收及预付款项的坏账损失应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

(九) 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或物料等，以及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存货的计价：本期增加的存货按实际成本入账，领用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领用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4、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债券投资的确认标准和核算方法

- (1) 本公司长期债券投资的确认标准为准备长期（在 1 年以上）持有的债券投资。
- (2) 初始成本计量：应当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当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不计入长期债券投资的成本。



(3) 持有期间发生的应收利息应当确认为投资收益。

分期付息、一次还本的长期债券投资，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票面利率计算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应当确认为应收利息，不增加长期债券投资的账面余额；

一次还本付息的长期债券投资，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票面利率计算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应当增加长期债券投资的账面余额；

债券的折价或者溢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4) 长期债券投资到期，小企业收回长期债券投资，应当冲减其账面余额。处置长期债券投资，处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应当计入投资收益。

(5) 长期债券投资符合本附注（八）、1 所列条件之一的，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作为长期债券投资损失，应当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长期债券投资账面余额。

2、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企业投小企业准备长期持有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成本进行计量：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当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不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3) 持有期间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进行会计处理，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当按照应分得的金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扣除其成本、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应当计入投资收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



股权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损失，应当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

- 1) 被投资单位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被撤销，或者被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的；
- 2) 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累计发生巨额亏损，已连续停止经营 3 年以上，且无重新恢复经营改组计划的；
- 3)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权，投资期限届满或者投资期限已超过 10 年，且被投资单位因连续 3 年经营亏损导致资不抵债的；
- 4) 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累计发生巨额亏损，已完成清算或清算期超过 3 年以上的；
- 5) 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一）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 1 年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设备、器具、工具等。

2、固定资产的主要计价方法：

- (1) 购置的不需要经过建造过程即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等作为入账价值。
-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由建造该项资产在竣工决算前发生的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作为入账价值。
-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 (4)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租赁合同约定的付款总额和在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费等作为入账价值。
- (5) 盘盈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同类或者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扣除按照该项固定资产新旧程度估计的折旧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原值的 5%）后确定其折旧率。

4、固定资产的日常修理费，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固定资产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5、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应当计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但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和经营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建支出应当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由建造该项资产在竣工决算前发生的支出构成，包括建造固定资产所需的原材料费用、人工费、管理费、缴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等为建造固定资产所必需的，与固定资产的行程有直接关系的支出。在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产品、副产品或试车收入冲减在建工程成本。

（十三）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等。 2、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相关的其他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确定；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由符合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构成。

3、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预计使用年限按照不超过相关合同的规定的受益年限与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二者之中较短者确定。如果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 10 年。如果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时，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处置无形资产、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相关税费后净额，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 (1)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和其他长期待摊费用等；大修理支出达到取得固定资产时的计税基础 50%以上，修理后的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延长 2 年以上；
- (2) 长期待摊费用应当在其摊销期限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根据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管理费用，冲减长期待摊费用；
- (3)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自支出发生月份的下月起分期摊销，摊销期不得低于 3 年。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的核算

1、应付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2、应付职工薪酬在确认为负债的同时，应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 (1) 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 (2) 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开发项目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固定资产成本或无形资产成本。
- (3) 其他职工薪酬（含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

应当在发出商品且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力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1) 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提供劳务交易完成且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应当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既销售商品又提供劳务

(1)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收入，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收入。

(2)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作为销售商品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确认为收入。

(十七)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备注
无	无	无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无	无	无	无

(3)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3%、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法定税率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08,373.27	1,911,191.77
合计	208,373.27	1,911,191.77

2、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275,989.44	10,465,330.40
合计	1,275,989.44	10,465,330.40

3、应收账款**(1) 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原值	161,765,923.98	114,677,923.36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61,765,923.98	114,677,923.36

(2) 期末余额主要单位如下：

主要单位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云澜上境项目	30,976,331.65	19.15%
镇平县怡康养老项目一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16,928,801.82	10.46%
2024年镇平县张林镇（杨营镇）5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项目	10,555,426.85	6.53%
镇平县乡村振兴创业园项目一期启动区钢结构工程	10,483,479.70	6.48%
南阳卧龙综合保税区应急装备产业建设项目	7,695,702.09	4.76%
小计	76,639,742.11	47.38%

4、预付账款**(1) 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原值	19,915,601.36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9,915,601.36	

(2) 期末余额主要单位如下：

主要单位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河南源昌鸿商贸有限公司	5,757,051.00	28.91%
起帆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050,000.00	10.29%
南阳中佑建材有限公司	1,604,690.00	8.06%
内乡县中翔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	5.02%
内乡县凌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5.02%



小计	11,411,741.00	57.30%
----	---------------	--------

5、其他应收款

(1) 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原值	25,292,101.43	4,280,231.96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5,292,101.43	4,280,231.96

(2) 期末余额主要单位如下:

主要单位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中农信科建设有限公司	20,100,000.00	79.47%
郭晓军	1,000,000.00	3.95%
小计	21,100,000.00	83.42%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	2,297,551.63	247,045.02		2,544,596.65
累计折旧	1,381,555.62	489,012.47		1,870,568.09
账面净值	915,996.01			674,028.56

7、应付账款

(1) 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2,838,656.20	
合计	42,838,656.20	

(2) 期末余额主要单位如下:

主要单位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方城县永建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3,271,937.00	7.64%
河南中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桐柏县固县镇分公司	3,169,628.00	7.40%
镇平县聚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7.00%
陕西寅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62,048.45	6.91%
栾川县烁烁建筑劳务分包有限责任公司	2,549,871.00	5.95%
南阳市建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11,030.00	5.86%
小计	17,464,514.45	40.76%

8、预收账款

(1) 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26,201,321.52	29,104,156.98



合 计	26,201,321.52	29,104,156.98
-----	---------------	---------------

(2) 期末余额主要单位如下:

主要单位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内乡实验学校第二校区宿舍工程	13,568,000.00	51.78%
大唐甘肃发电有限公司八零三热电厂老厂拆除项目	3,000,000.00	11.45%
西峡县农业农村局丁河镇产业强镇建设项目	2,500,000.00	9.54%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枣林街道办事处 2020 年老久小区改造项目	1,255,018.28	4.79%
第二师 2020 年农网改造升级鸿泰 110kv 变电站至幸福滩 110 千伏变电站 110kv 输电线路工程	766,825.59	2.93%
小计	21,089,843.87	80.49%

9、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薪金		2,619,502.32	2,619,502.32	
职工福利费		13,557.52	13,557.52	
职工教育经费		4,250.00	4,250.00	
工会经费		15,266.48	15,266.48	
各类基本社会保障性缴款		739,691.19	739,691.19	
合 计		3,392,267.51	3,392,267.51	

10、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	1,014,133.94	11,199.15
合 计	1,014,133.94	11,199.15

11、其他应付款

(1) 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911,000.23	17,139,126.75
合 计	20,911,000.23	17,139,126.75

(2) 期末余额主要单位如下:

主要单位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盛发赵店分公司	7,705,824.73	36.85%
孙宝奇	4,356,397.16	20.83%
余飞	3,233,737.63	15.46%
孙涛	1,195,695.35	5.72%
小计	16,491,654.87	78.86%

12、长期借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借款	6,341,864.97	4,055,979.93	6,341,864.97	4,055,979.93
合计	6,341,864.97	4,055,979.93	6,341,864.97	4,055,979.93

13、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投资比例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比例
孙宝奇	41,273,040.48	67.92%	3,919,500.00		45,192,540.48	47.26%
余飞	19,489,701.79	32.08%	30,941,283.39		50,430,985.18	52.74%
合计	60,762,742.27	100.00%	34,860,783.39		95,623,525.66	100.00%

14、 盈余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盈余公积	2,055,499.09	2,250,242.79
合计	2,055,499.09	2,250,242.79

1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16,641,340.59	13,283,530.32
前期更正差错		
其他		853,852.59
本年增加数	1,298,291.33	2,177,354.50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298,291.33	2,177,354.50
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数	1,507,730.45	-326,603.18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194,743.70	-326,603.18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其他减少	1,702,474.15	
本年年末余额	16,431,901.47	16,641,340.59

16、 营业收入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收入	125,573,786.11	135,391,718.02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25,573,786.11	135,391,718.02

17、 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成本	112,637,868.22	120,447,334.28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112,637,868.22	120,447,334.28

18、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税金及附加	326,255.25	174,740.56
合 计	326,255.25	174,740.56

1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办公费	1,528,706.63	3,972,046.77
招待费	14,756.61	141,261.50
差旅费	89,331.21	96,089.37
招标代理费	377,203.49	288,354.25
车辆费	114,584.28	187,370.49
社保费	345,364.06	616,673.69
工资	659,644.32	759,581.81
福利费	13,557.52	28,200.00
会费	4,200.00	6,000.00
保函费	203,167.18	24,186.57
职工教育费	4,250.00	5,709.06
协调费	87,840.53	17,288.30
折旧费	486,137.42	531,443.59
工会经费	15,266.48	12,350.10
保险费	230,138.27	26,656.92
电费	118,049.34	70,312.31
残保金	17,389.90	1,224.00
研究费用	6,291,658.37	5,589,360.82
其他		44,615.51
劳保费		63,539.81
服务费		27,169.81
合 计	10,601,245.61	12,509,434.68

其中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员人工	2,354,185.13	516,636.14
直接投入费用	3,905,320.69	5,023,701.02
折旧及长期待摊费用	2,875.05	5,710.60
其他费用	29,277.50	43,313.06
合 计	6,291,658.37	5,589,360.82

2024年本公司研发费用 6,291,658.37 元，其中境内发生研发费用 6,291,658.37 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5.01%。



20、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利息收入	-764.11	-11,585.75
利息支出	100,661.86	75,422.86
手续费及其他	10,106.21	10,166.50
合计	110,003.96	74,003.61

2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外收入	26,109.82	84,025.32
合计	26,109.82	84,025.32

2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外支出	413,245.82	5,963.85
合计	413,245.82	5,963.85

23、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所得税费用	212,985.74	86,911.86
合计	212,985.74	86,911.86

六、无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七、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事项。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截至报告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4日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公司生产经营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南阳市内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6年04月22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00MA3X9AQ39Q；法定代表人：孙宝奇，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零陆拾万圆整；2024年2月21日，办公地址由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宝天曼大道1号，变更为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马山口镇府前街2号；经营范围：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机电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凿井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输变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河湖整治工程，特种工程，土石方工程，土地整理工程，通讯工程施工，空气净化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管道安装工程，建筑机械设备租赁，金属门窗安装，房屋拆除服务，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桥梁工程，电力设备的承装、承修、承试，石油化工工厂生产设施、设备的施工与安装，矿山工程（不含爆破作业），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公路管理与养护，劳务施工；温室大棚施工，体育场设施工程，建筑材料批发、销售；集装箱房销售、租赁；森林抚育、荒山造林；环保设备、仪器仪表、机动车尾气遥测设备销售。

(二)本年度生产经营情况

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2,557.38万元，较去年同期13,539.17万元减少了981.79万元；营业利润189.84万元，较去年同期218.62万元减少了28.78万元；利润总额151.13万元，较去年同期226.43万元减少了75.30万元。

二、利润实现、分配情况

(1) 收入成本分析

收入成本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长量	增长率
营业收入	12,557.38	13,539.17	-981.79	-7.25%
营业成本	11,263.79	12,044.73	-780.94	-6.48%
毛利总额	1,293.59	1,494.44	-200.85	-13.44%



从上表中可看出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557.38 万元，较去年同期 13,539.17 万元减少了 7.25%。实现毛利总额 1,293.59 万元，较去年同期 1,494.44 万元减少了 200.85 万元。

（2）三项费用分析

期间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长量	增长率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60.12	1,250.94	-190.82	-15.25%
财务费用	11.00	7.40	3.60	48.65%
合计	1,071.12	1,258.34	-187.22	-14.88%

本年发生的三项费用总计 1,071.12 万元，较去年同期 1,258.34 万元减少了 187.22 万元。其中管理费用 1,060.12 万元，较去年同期 1,250.94 万元减少了 15.25%；财务费用 11.00 万元，较去年同期 7.40 万元增加了 3.60 万元。

（3）利润总额分析

利润表各项目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长量	增长率
营业收入	12,557.38	13,539.17	-981.79	-7.25%
营业成本	11,263.79	12,044.73	-780.94	-6.48%
税金及附加	32.63	17.47	15.16	86.78%
三项费用	1,071.12	1,258.34	-187.22	-14.88%
营业外收支净额	-38.71	7.81	-46.52	-595.65%
投资收益				
利润总额	151.13	226.43	-75.31	-33.26%

从上表中可看出，全年利润总额 151.13 万元较去年同期 226.43 万元减少了 75.31 万元。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减少了 981.79 万元，营业成本减少了 780.94 万元，毛利总额减少了 200.85 万元；三项费用合计减少了 187.22 万元。是多种原因共同作用的结果。

三、资产情况

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各项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长量	增长率
一、资产总计	20,913.20	13,225.07	7,688.13	58.13%
流动资产	20,845.80	13,133.47	7,712.33	58.72%
非流动资产	67.40	91.60	-24.20	-26.42%
其中：固定资产	67.40	91.60	-24.20	-26.42%
长期待摊费用				



二、负债合计	9,502.11	5,259.63	4,242.48	80.66%
其中：流动负债	9,096.51	4,625.45	4,471.06	96.66%
非流动负债	405.60	634.19	-228.59	-36.04%
三、所有者权益	11,411.09	7,965.43	3,445.65	43.26%

资产总额 20,913.20 万元,较去年同期 13,225.07 万元增加了 58.13%, 主要原因是:流动资产 20,845.80 万元较去年同期 13,133.47 万元增加了 7,712.33 万元。固定资产 67.40 万元较去年同期 91.60 万元减少了 24.20 万元,同比减少了 26.42%。负债总额 9,502.11 万元,较去年同期 5,259.63 万元增加了 4,242.48 万元,主要原因是:流动负债 9,096.51 万元,较去年同期 4,625.45 万元增加了 96.66%。

四、风险及内控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及自身情况,建立了一系列较为完备、合理、有效的内控制度,公司办公室、人事部、财务部、技术部、生产部等各职能部门依照自身职责实行相应的管理制度,并通过对人事管理、财务管理、技术研发、安全生产等一系列内控制度的不断完善,提高公司经营效率,保障资金财产安全。



河南丰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0MA9F87DD9W

照執業營業

名称 河南丰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会会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
代理企业合并、分离、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业务；税
务咨询；代理申报；办理企业登记；其他财会业务。
执 行 事 务 合 伙 人 李 会 会
普通合 伙企 业
河南丰宇会 计师事 务所
410105865306
13603711111

出资额 贰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16号2号5层522号 与原件无异 复印件 有效

卷之三

机关登记

二零二三 年十二月二十日

四二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说明：1、本营业执照于2023年12月22日10时32分03秒由舟美(证件管理员)留存(打印)

二零二三 年十二月二十日

四二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重印或复印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证书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4年1月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河南丰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MA4N32800U
首席合伙人：李会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16号
2号楼5层522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92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1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11月3日



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姓 名 李会会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1-09-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 410411199109025585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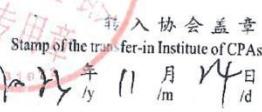
本证书1995年1月1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from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405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河南省
2018 10 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1010014001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2年05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检凭证
Annual inspection certificate
王丹丹 41010017
110001540412



2024年07月
年检通过
110001540412
2023年
2023-07-20

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姓 名	王丹丹
性 别	女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6-09-12
工作单位	河南同胜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0727198609120928
身份证号码	41072719860912092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 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一、总则

1、为了规范本公司的财务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加强经济管理和财务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2、本制度适用于本公司及所属各部门。

3、公司财务会计工作遵循权责发生制原则、配比原则、历史成本原则和谨慎性原则。

4、公司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财务管理体制。公司总经理对公司的财务会计工作负总责，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的财务会计核算和管理工作。

二、会计机构与会计人员

1、公司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相应的会计人员。会计人员应具备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并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2、财务部门应根据会计业务的需要，设置会计工作岗位，包括会计主管、出纳、会计核算、财务报表编制、财务分析等岗位。各岗位应明确职责权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3、会计人员应遵守职业道德，诚实守信，客观公正，保守公司机密。会计人员应定期参加培训，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

三、会计核算

1、公司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设置会计科目和账户，进行会计核算。

2、公司应采用借贷记账法进行会计核算。

3、公司应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收入和费用。凡是当期已经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或应当负担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凡是不属于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在当期收付，也不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4、公司应按照历史成本原则计量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资产应当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负债应当按照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计量，所有者权益应当按照股本（或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项目分项列示。

5、公司应按照谨慎性原则对交易或者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对可能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对或有事项进行充分披露。

6、公司应定期进行财产清查，保证账实相符。财产清查包括定期清查和不定期清查。定期清查应在年度终了、季度终了或月度终了时进行；不定期清查应根据实际需要进行。财产清查结果应及时调整账簿记录，并按照规定进行处理。

四、财务报表

1、公司应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定期编制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附注。

2、财务报表应根据审核无误的会计账簿记录和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做到数字真实、内容完整、说明清楚、报送及时。

3、公司应定期对财务报表进行分析，为公司的决策提供依据。财务分析应包括财务指标分析、财务结构分析、盈利能力分析、偿债能力分析、营运能力分析等内容。

五、财务预算

1、公司应实行财务预算管理制度，加强财务预算的编制、执行、控制和考核。

2、财务预算应根据公司的战略目标、经营计划和市场环境等因素编制，包括年度预算、季度预算和月度预算。财务预算应涵盖公司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资产、负债等方面。

3、财务预算编制应遵循“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汇总”的程序，由各部门根据公司的总体目标和本部门的实际情况提出预算草案，经财务部门审核后，报公司管理层审批。

4、财务预算一经批准，各部门应严格执行。财务部门应定期对财务预算的执行情况进行监控和分析，及时发现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

5、公司应建立财务预算考核制度，对各部门财务预算的执行情况进行考核评价。考核结果应与各部门的绩效挂钩，激励各部门积极完成财务预算目标。

六、资金管理

1、公司应加强资金管理，合理筹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公司筹集资金的方式包括股权融资、债权融资、内部融资等。筹集资金应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资金需求，选择合适的融资方式和融资渠道。

3、公司应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收支管理、资金的风险管理和资金的内部控制。资金收支应严格按照审批程序进行，确保资金安全。

4、公司应合理安排资金，优化资金结构，降低资金成本。资金应优先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5、公司应加强对资金的风险管理，建立风险预警机制，及时发现和防范资金风险。对重大资金风险事项应及时报告公司管理层，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理。

七、资产管理

1、公司应加强资产管理，确保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2、公司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管理应分别按照不同资产的特点进行管理。

3、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公司应加强货币资金的管理，确保资金安全；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及时催收账款，降低坏账损失；加强存货的管理，合理控制存货库存，提高存货周转速度。

4、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等。公司应建立健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加强固定资产的购置、验收、使用、维护、处置等环节的管理。固定资产应定期进行清查盘点，确保账实相符。

5、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公司应加强无形资产的管理，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合理摊销无形资产，提高无形资产的使用效益。

6、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等。公司应加强长期股权投资的管理，按照权益法或成本法进行核算，定期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确保长期股权投资的安全。

八、成本费用管理

1、公司应加强成本费用管理，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2、成本费用包括生产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费用管理应分别按照不同成本费用的特点进行管理。

3、生产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公司应加强生产成本的管理，优化生产流程，降低生产成本。生产成本应按照产品品种或批次进行核算，确保成本核算的准确性。

4、销售费用包括广告费、促销费、运输费、装卸费等。公司应加强销售费用的管理，合理控制销售费用支出，提高销售费用的使用效益。销售费用应按照费用项目进行核算，确保费用核算的合理性。

5、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折旧费等。公司应加强管理费用的管理，严格控制管理费用支出，提高管理费用的使用效益。管理费用应按照费用项目进行核算，确保费用核算的合规性。

6、财务费用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手续费等。公司应加强财务费用的管理，合理安排资金，降低财务费用。财务费用应按照费用项目进行核算，确保费用核算的准确性。

九、利润分配管理

1、公司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

2、公司利润分配的顺序为：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向投资者分配利润。

3、公司应根据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和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情况，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

利润分配方案应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4、公司应加强对利润分配的管理，确保利润分配的合规性和合理性。利润分配应充分考虑公司的发展需要和股东的利益，兼顾公司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

十、财务内部控制

1、公司应建立健全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财务管理，防范财务风险。

2、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应包括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审批制度、财务核算制度、财务报告制度、财务监督制度等。

3、财务管理制度应明确财务部门的职责权限、工作流程和工作标准，确保财务工作的规范化和标准化。

4、财务审批制度应明确财务审批的流程、审批权限和审批责任，确保财务审批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5、财务核算制度应明确会计核算的方法、程序和要求，确保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6、财务报告制度应明确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报送和披露的流程和要求，确保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7、财务监督制度应明确财务监督的机构、人员、职责和监督方式，确保财务监督的有效性和及时性。

十一、财务审计与监督

1、公司应定期进行财务审计，加强对财务工作的监督和检查。

2、财务审计包括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内部审计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实施，外部审计由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负责实施。

3、内部审计应定期对公司的财务收支、财务预算、财务报表等进行审计，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

4、外部审计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审计准则的要求，对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应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5、公司应加强对财务工作的监督，建立健全财务监督机制。财务部门应定期对各部门的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公司管理层应定期听取财务工作汇报，对财务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十二、附则

1、本制度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解释。

2、本制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如有未尽事宜，可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修订和完善。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 新野县施庵镇人民政府

我方在此声明,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公章):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2 月 30 日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马山口镇府前街 2 号		邮政编码	47435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孙宝奇		电 话	0377-62911966			
	传 真	/		网 址	/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孙宝奇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0377-62911966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贾红敏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0377-62911966		
成立时间	2016 年 04 月 22 日			员工总人数: 156 人				
企业资质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项目经理	28 人			
营业执照号	91411700MA3X9AQ39Q			高级职称人员	8 人			
注册资金	壹亿零陆拾万圆整人民币			中级职称人员	25 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32 人			
账号	41050175600800000208			技 工	63 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公路管理与养护, 路基路面养护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土石方工程施工, 工程管理服务, 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 土地整治服务,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 金属门窗工程施工, 房屋拆迁服务,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 特种设备销售, 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 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五金产品批发, 防腐材料销售, 建筑砌块销售, 保温材料销售, 轻质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 模具销售, 集装箱销售, 集装箱租赁服务, 森林改培, 人工造林,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仪器仪表销售, 智能仪器仪表销售, 电工仪器仪表销售, 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 生态环境材料销售, 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无							

备注: 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身份证及相关证书、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等资格审查材料。

营业执照副本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马山口镇府前街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1700MA3X9AQ39Q 法定代表人: 孙宝奇

注册资本: 1006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141217646 有效期: 2029年08月28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8220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马山口镇府前街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1700MA3X9AQ39Q 法定代表人: 孙宝奇

注册资本: 1006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341119765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3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发证机关: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22888130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00MA3X9AQ39Q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豫)JZ安许证字[2017]001172

企 业 名 称：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孙宝奇
单 位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马山口镇府前街2号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5 年 12 月 23 日 至 2028 年 12 月 23 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开户许可证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通用机打凭证
B-1

账户名称: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105017560080000020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孙宝奇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138000447402

2020 年 07 月 09 日

项目经理相关证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王少盼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91-1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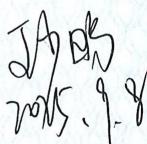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豫241202198233



聘用企业: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 (2024年05月30日 至 2027年05月29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9.8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王少盼



性 别：女

企业名称：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

技术职称：技术员

证书编号：豫水安B20210000178

首次发证日期：2021年7月17日

有 效 期：2024年7月16日 至 2027年7月16日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孙宝奇（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盛发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2025 年 12 月 30 日

无在建承诺书（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新野县施庵镇人民政府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 新野县施庵镇人民政府施庵镇东杨营村“母亲水窖绿色乡村”饮水安全工程改善升级项目（项目名称）的项目经理 王少盼（项目经理姓名）在本项目投标之日起不再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如果发现并证实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我方愿意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2025 年 12 月 30 日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致: 新野县施庵镇人民政府 (采购人)

我单位在参加项目 (项目编号: 新野政采磋商-2025-53) 的投标活动前, 企业: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00MA3X9AQ39Q,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孙宝奇 (姓名), 身份证号: 412926196808141614, 项目经理: 王少盼 (姓名), 身份证号: 411327199112110023, 无任何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若承诺不实, 所造成的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特此承诺!

供应商 (公章): 盛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2025 年 12 月 30 日